

2024年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

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十四、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表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单位概况

一、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单位主要职责

三门峡市林业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1、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规范性文件、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负责林业和草原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2、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指导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三门峡市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

3、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并指导实施，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森林资源。指导基层林业工作站的建设和管理。

4、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物、植物资源调查，提出国家和省级重点保护陆生

野生动物、植物名录调整的意见建议，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5、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并指导实施。根据授权，负责国家公园等资源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对世界自然和文化双重遗产进行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有关工作。

6、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贯彻落实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7、贯彻落实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林业利用政策，监督实施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林业产业工作，推动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8、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承担经济林、花卉管理工作。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9、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和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应急管理部门，以市级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依法履行林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全市国有林场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林业系统安全生产统计分析，依法参加有关事故的调查处理。

10、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省拨付我市的资金、市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国家级、省级和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国家级、省级、市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11、负责林业草原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承担湿地、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市林业局设8个内设机构。

1、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负责目标管理工作，承担宣传、信息、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信访等工作，承担有关综合性材料的起草、节能减排、平安建设

等工作；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工作；负责机关行政事务管理、后勤服务工作。

2、生态建设修复科（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拟订林业和草原的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承担森林、草原、湿地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工作；起草林业生态建设保护修复、国土绿化的政策措施，综合管理重点生态建设保护修复工程，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负责退耕（牧）还林还草工作；承担古树名木保护、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开展全民义务植树和部门绿化、城乡绿化工作；负责森林城市建设管理工作，指导森林城市、森林小镇、森林乡村建设工作。承担三门峡市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

3、森林资源管理和政策法规科（政务服务科）。拟订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的政策措施，编制全市森林采伐限额，承担林地相关管理工作，组织编制林地保护利用规划；指导编制森林经营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市森林资源监测与评价工作，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国有森林资源；指导、监督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指导基层林业工作站的建设和管理；指导全市森林资源行政执法工作。承担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及机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行政执法、行政应诉、行政复议的有关工作。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政务服务有关政策，负责本部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牵头协调并负责统一办理本

部门全部政务服务工作；负责本部门政务服务信息数据管理、共享工作。指导本系统政务服务及政务服务信息数据管理、共享工作。

4、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科（湿地管理科）。监督管理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自然遗产、湿地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开展各类自然保护地资源调查、保护建设、生态修复、监测评估等工作，指导督促重大案件查处；承担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相关工作；根据授权，负责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和资源状况评估；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利用工作；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救护工作；研究提出国家和省级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的调整意见建议，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承担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履约工作；组织开展野生动植物疫源疫病监测和防控工作；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指导湿地保护工作，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拟订湿地保护规划，组织实施湿地生态修复、生态补偿工作，组织开展湿地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管理省级以上重要湿地和一般湿地，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承担国际湿地公约履约工作。

5、林业改革发展和科学技术科（国有林场和种苗管理科）。承担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改革相关工作；

组织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指导林业新型经营主体培育与合作经济发展；指导农村林地林木承包经营、流转管理；拟订资源优化配置和木材利用政策；指导草原管理保护工作，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草原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组织实施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组织开展林业和草原科学研究、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科技标准化、质量检验、监测和知识产权等相关工作；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负责国有林场（苗圃）、森林公园的管理工作，指导森林旅游和森林康养工作；负责国有林场森林资源培育和保护利用，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承担林木种子、草种管理工作；种子种质资源普查、收集、评价、利用和种质资源库建设；组织良种选育、审定、示范、推广、指导良种基地、保障性苗圃建设；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草种质量和生产经营行为；指导林业产业工作。负责经济林、花卉行业管理工作；依法履行林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全市国有林场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林业系统安全生产统计分析，依法参加有关事故的调查处理。

6、森林草原灾害预防科。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和草原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和防火装备建设；负责森林防火技术培训。指导基层森林防火专业队伍建设；检查、督促、协调全市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森林防火法规、政策；指导国有林场和

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负责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和检疫管理工作，指导林业草原植物检疫执法；管理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监测、预报、预警工作。

7、财务审计科。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省级和市级投资、部门预算、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及相关项目实施；组织生态扶贫和相关生态补偿制度的实施；指导涉外项目实施；监督和管理机关和直属单位国有资产；编制年度生产计划；负责统计信息、审计稽查、机关财务核算管理和直属单位计划财务监督管理工作。

8、人事科。承担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和教育培训工作，负责离退休干部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

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三、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本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具体是：根据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本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三门峡市林业局单位收入总计874.81万元，支出总计874.81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840.41万元，下降49.00%，主要原因是：非税收入下降；支出减少840.41万元，下降49.00%，主要原因是：非税收入下降，安排的支出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三门峡市林业局单位收入合计874.8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874.81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三门峡市林业局单位支出合计874.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5.01万元，占88.59%；项目支出99.80万元，占11.4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三门峡市林业局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874.81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0.00万元。与2023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840.41万元，下降49.00%，主要原因是：非税收入下降；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门峡市林业局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874.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5.01万元，占88.59%；项目支出99.80万元，占11.41%。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6.75万元，占8.77%；卫生健康支出29.37万元，占3.36%；农林水事务支出717.20万元，占81.98%；住房保障支出51.50万元，占5.8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门峡市林业局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775.0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751.07万元，占96.9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用车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23.94万元，占3.09%；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等。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门峡市林业局单位“三公”经费预算为10.0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较2023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较2023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今年没有因公出国(境)工作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0.5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较2023持平，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接待管理，控制公务接待经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较2023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5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较2023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加强公车管理，控制公车运行经费。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门峡市林业局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用于：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三门峡市林业局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59.

74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较 2023 年增加 1.62 万元，增长 2.79%，主要原因：人员职务晋升，车补等费用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我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4 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874.8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715.27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59.74 万元，支出项目共 3 个，支出总额 99.80 万元，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项目 0 个，支出总额 0.00 万元。我单位 2024 年无重点评价项目。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三门峡市林业局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

有 0 项，主要是：无。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

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构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三门峡市林业局 2024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三门峡市林业局

2024年度

YS01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874.81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832.01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76.7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29.37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717.20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1.5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74.81	本年支出合计	874.8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74.81	支出总计	874.81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三门峡市林业局

2024年度

YS0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874.81	775.01	562.71	152.56	59.74		99.80	99.80	
			203	市林业局	874.81	775.01	562.71	152.56	59.74		99.80	99.8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8	17.48	5.41	8.62	3.4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36	58.36	58.36						
208	08	01		死亡抚恤	0.91	0.91		0.9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7	29.37	29.37						
213	02	01		行政运行	617.40	617.40	418.08	143.03	56.29				
213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80						99.80	99.8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1.50	51.50	51.5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YS04

部门：三门峡市林业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874.81	一、本年支出	874.81	874.81	832.0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74.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832.01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75	76.75	76.75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9.37	29.37	29.3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717.20	717.20	674.4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51.50	51.50	51.50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874.81	支出合计	874.81	874.81	83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三门峡市林业局

2024年度

YS05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874.81	775.01	562.71	152.56	59.74		99.80	99.80	
			203	市林业局	874.81	775.01	562.71	152.56	59.74		99.80	99.8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8	17.48	5.41	8.62	3.4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36	58.36	58.36						
208	08	01		死亡抚恤	0.91	0.91		0.9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7	29.37	29.37						
213	02	01		行政运行	617.40	617.40	418.08	143.03	56.29				
213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80						99.80	99.8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1.50	51.50	51.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YS06
单位：万元

部门：三门峡市林业局

2024年度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775.01	751.07	23.94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8.62	8.6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43.03	143.03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2.63	92.6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		3.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8.36	58.36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91	0.9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9.37	29.3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5.07	25.07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73	10.7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6.20	146.2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4.18	184.1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47	0.47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20		2.2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0		9.5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5.15		5.15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0.64		0.64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		2.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三门峡市林业局

2024年度

YS08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0		9.50		9.50	0.5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YS09
单位：万元

部门：三门峡市林业局

2024年度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说明：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部门单位，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预算表

YS10
单位：万元

部门：三门峡市林业局

2024年度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99.80	99.80							
	203	市林业局	99.80	99.80							
其他运转类	林业发展与保护项目（含党建建设、平安建设经费	三门峡市林业局	52.00	52.00							
其他运转类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	三门峡市林业局	42.80	42.80							
其他运转类	森林灾害预防	三门峡市林业局	5.00	5.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市林业局				
年度履职目标	1、督导所辖县（市）区完成营造林等生态修复工作。 2、督导所辖县（市）区完成林木、林地、野生动植物、湿地等森林资源保护工作。 3、督导所辖县（市）区完成森林防火、病虫害防治等防灾减灾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营造林		督导所辖县（市）区完成年度造林 14.3 万亩，森林抚育 21.1 万亩计划；	
森林防火与有害生物防控		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9% 以内，有害生物成灾率低于 3.5%，确保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疫情；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874.8
	1、资金来源：	（1）政府预算资金		874.8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基本支出		775.0
（2）项目支出			99.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负债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年度造林面积	14 万亩	实际数值 14.3 万亩
		年度森林抚育面积	21 万亩	实际数值 21.1 万亩
		年度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	≤1%	实际数值为≤0.9‰
		年度有害生物成灾率	≤4%	实际数值为≤3.5‰
	履职目标实现	完成政府年度目标任务	完成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促进林业对生态环境改善	促进	
		提升林业对构建森林生态系统的影响	提升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2024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市林业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03		99.8	99.8										
203001	三门峡市林业局	99.8	99.8										
411200240000000010655	林业发展与保护项目（含党建建设、平安建设经费）	52.0	52.0			人均会议成本	270-290人/天	湿地、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活动	≥2次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开展，发展部门职能	有效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人均培训成本	≤450人/天	湿地、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会议	≥2次	推进精神文明建设，提高文明素质	持续		
								湿地、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督查检查	≥4次	建强基层党组织，体现党建引领作用	提升		
								综合监测和政策法规培训	1次	保障国家和省森林资源管理各项政策得到落实	有效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监督检查	≥5 次	服务乡村振兴	良好		
						行政执法监督检查	≥2 次	公众保护野生动植物和湿地意识	提升		
						森林资源管理工作会议	≥1 次	促进林业产业发展	有效		
						做好办公楼中央空调、电梯、消防及配套设施保养及维修(按照各单位实际分摊)	7529 平方米	森林资源保护效果	持续		
						网络、固定通讯、硬件、软件(办公设备)维护	≥20 次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	持续		
						保养维修公共车辆	5 辆	持续改善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栖息地、种群数量	持续		
						宣传工作培训	1 次				
						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10 次				
						开展主题教育学习活动	≥6 次				
						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10 次				
						督导检查党建、廉政建设工作	≥4 次				

						组织参加党员培训学习	≥6次				
						国土绿化业务工作会议	≥3次				
						督导检查国土绿化各项工作、外出参加业务学习	≥10次				
						督导检查各项工作，外出参加业务培训学习、参加各类产业展会	≥10次				
						组织国储林项目推进、林下经济、国有林场建设、林地纠纷调处、植物新品种权保护等工作会议	≥5次				
						世界知识产权保护日、植物新品种保护、科技周等科普宣传活动	≥3次				
						办公运行正常运转率	100%				
						公车维护及时率	≥90%				

						网络正常运行率	≥90%				
						培训参训率	≥90%				
						精神文明活动开展合格率	≥90%				
						党建活动合格率	≥90%				
						会议出勤率	≥90%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报件审核率	≥90%				
						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种群保护率	≥95%				
						办公大楼维修保养及时性	及时				
						维护公车及时性	及时				
						宣传工作培训时间	12月以前				
						精神文明活动开展时间	12月31日前				
						党建活动开展时间	12月31日前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开展时间	及时				
						综合监测和政策法规培训时间	10月31日前				

							督导检查国土绿化各项工作开展时间	及时					
							湿地、自然保护区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活动开展时间	及时					
							世界知识产权保护日、植物新品种保护、科技周等科普宣传开展时间	及时					
411200240000000010656	森林灾害预防	5.0	5.0			防火培训费	≤450人/天	森林防火培训次数	1次	森林受害率	≤1千分之	人民群众满意度	≥85%
						防火值班费用	≤3.5万元	森林防火督查、检查次数	≥10次				
								森林防火值班天数	≥185天				
								森林防火参加培训覆盖率	≥95%				
								森林防火值班在岗率	100%				
								森林防火值班时间	2024年5月10号前				
								森林防火培训完成时间	2024年11月15日前				
411200240000000021215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	42.8	42.8				修复方案编制	1次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明显	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修复效果后 评估	1次	生态系统和生 物多样性	得到有 效保护		
							修复方案	通过专 家评审				
							效果评估	及时				
							方案编制	及时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部门：三门峡市林业局

2024年度

YS1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说明：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安排的部门单位，本表无数据。

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表

部门：三门峡市林业局

2024年度

YS14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项目		机构运行经费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9.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5
2130201	行政运行	56.29